

证券代码：688297

证券简称：中无人机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成都建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建国”）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16,2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3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.40%。成都建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，其所持有部分公司股份被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近日，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成都建国所持有公司的 16,200,000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成都建国	否	16,200,000	30.00%	2.40%	否	2024-11-25	2025-05-24	国家监察委员会	司法冻结

二、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成都建国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 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
成都建国	54,000,000	8.00%	16,200,000	30.00%	2.40%

三、 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提供的
数据外，公司未收到其他各方关于冻结事项的法律文书或通知。

四、 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成都建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，其所持有部分公司股份被冻结
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
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
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（成都）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9日